**关于开展2020年校级研究生示范课程建设立项的通知**

**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推进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创新，强化教学资源建设，提高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建设一批富有创新特色和推广效应的研究生示范课程，依据《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9]47号）和《浙江万里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建设管理办法》（浙万院教[2013]16号），学校决定开展研究生示范课程建设的立项申报工作。现将申报工作及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立项范围**

全校开设研究生课程的教师均可申报，包括研究生公共课、前沿课、职业素养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选修课等，教学团队3-5人，其中至少有1名校外行业授课教师，课程主持人一般应由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担任。

**二、课程建设类别及要求**

**（一）思政示范课程**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价值引领、能力提升和知识传授有机融合，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

1.“思政课程”必须着眼强化价值引领功能，坚持“八个相统一”原则，注重在培育人的综合素养过程中根植理想信念，针对研究生的思想和认知特点，改进教学模式，打造“配方”新颖、“工艺”精湛、“包装”时尚有特色的品牌课。努力实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内容先进，教学方式方法科学，教学效果好，真正做到思想政治教育入心入脑。

2.“课程思政”必须从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个方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研究生培养目标。仔细梳理本课程中的“思政元素”，挖掘课程内容中与社会核心价值观、家国情怀、法制意识、社会责任、文化自信、人文情怀、创新意识、科学素养、工匠精神等相关的德育元素，将其列入教学大纲和课堂讲授的重要内容，在知识传授中强调主流价值引领，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教学改革经验。

**（二）专业示范课程**

支持在教学团队、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方法等方面具有较好改革基础和鲜明特色的公共课程、前沿课程、职业素养课程开展省级优秀研究生课程筹建。扶持调整为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和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物流工程与管理领域）后新增的专业核心课程建设。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握正确政治方向，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

2.课程特色鲜明、教学目标明确，课程内容及时反映和吸收本学科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能够科学地体现其实践性、先进性和前沿性，课程编排合理，层次分明，详略得当，遵循学习者认知规律，在研究生群体中适用推广。

3.课程教学思路清晰，紧扣教学目标，设计相应的学习任务，鼓励全英文教学、校企联合授课，教、学、做结合；多形式表现课程内容，能为研究生提供在线学习过程中的帮助和指导，帮助学生能顺利达成学习目标。

4.有切实可行的课程设计开发方案，明确时间进度和任务分工。

**三、项目管理**

**（一）立项数量**

2020年拟立项思政示范课程10门左右，专业示范课程8门左右。

**（二）建设时间**

项目建设时间为2年，即从2020年12月起至2022年12月止。2021年12月学校对立项课程进行中期检查；2022年12月，项目结题。立项课程的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由研究生部组织实施，检查和验收采取材料评审、集中答辩或课堂检查等方式进行，中期检查不合格者或未按时参加中期报告的，将被视为停止此项计划。

**（三）项目考核指标要求**

课程教学团队按照计划完成建设内容方可申请结题验收，针对各立项类别，结题成果需满足以下要求：

1.**思政示范课程**

（1）思政示范课程应制作一份新修订的课程教学大纲。新教学大纲须确立价值塑造、能力提升、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课程目标，能够明确体现出“思政元素”，结合课程教学内容实际，明确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入点、教学方法、载体途径和成效评价。根据新的教学大纲，制作能体现“课程思政”新特点的教案（课件）一套。

（2）提交一份“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建设报告（3000字以上）。报告应当包括改革目标、改革思路、改革举措、考核方法、学生反馈、等内容，应包括文字、照片等多种形式。

（3）提炼“课程思政”的典型教学案例1个，并获校级及以上优秀教学案例。

**2.专业示范课程**

（1）须在教学大纲、全部课件、教学视频等资料中体现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特色，结题时须提交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1项。

（2）项目负责人以第一作者在国内公开发行期刊上正式发表1篇研究生课程教研论文，并标注“浙江万里学院研究生示范课程建设立项资助（项目编号）”字样。

（3）立项后2年内需获得校级及以上教改（课改）项目或推荐申报省级研究生优秀在线课程（省级研究生优秀研究生教学案例）。

**（四）经费资助**

思政示范课程每门资助经费1万元，专业示范课程每门资助经费2万元，经费主要用于课件制作、资料费、 调研等课程建设开支，分期拨付，立项后拨付40%，通过中期检查后拨付30%，结项后拨付剩余30%，超支不补，逾期余额收回，经费使用要符合我校财务管理和审计的相关规定。

**四、申报及立项程序**

（一）申报人于12月10日前填写一式三份《项目申请书》（见附件1），提交所在学位点，公共课直接提交研究生部。

（二）学位点对本单位申请研究生课程建设立项的材料进行初审，于12月16日前将《推荐申报汇总表》（见附件2）及《项目申请书》报送研究生部，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yjsb@zwu.edu.cn](mailto:yjsb@zwu.edu.cn)。

（三）研究生部对申报材料和初审结果进行审查，按照“科学、公正、公开、合理、择优”的原则，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评审。

（四）经过评审最终确定予以资助的课程，报学校批准并予以公布。

联系人：崔彦群      联系电话：88223005（6005）

研究生部

2020年11月5日